

官桥镇党政综合办公室文件

官党政办〔2023〕36号

安溪县官桥镇党政综合办公室关于2023年4月份 各村市容环境卫生考评情况的通报

各村（社区）：

为进一步推进我镇人居环境整治考评工作，助推乡村振兴，按照《关于进一步调整充实城乡环境卫生考评条款的通知》（安城管委办〔2021〕10号）、关于印发《官桥镇市容环境卫生考评管理办法的通知》（官委〔2022〕3号）要求，现对各村2023年4月份的市容环境卫生考评情况通报如下（详见附件）：

4月份，从市、县、镇综合考评情况来看：不少村在抓市容环境卫生工作方面有所松懈，市容环境卫生未能常态化开展，导致全镇平均分较上个月下滑明显。县考评到的莲兜美、官桥、上苑、益林等四个村对考评新标准认识不足，在废弃物未清理、建

筑垃圾未清理等方面失分严重，成绩皆不理想，特别是莲兜美村、官桥村出现保洁不到位、废弃物未清理、建筑垃圾未清理、杂物乱堆放等问题频发，整体感观差，被列为县级“次月必检村”。请各村务必认真梳理当前存在的各类市容市貌环境问题，加大对薄弱区域整治力度，借鉴兄弟村好的人居环境整治管理经验；要加强协调联动，充分发挥党员代表、村民代表、老人协会的作用，加大宣传，营造“环境卫生，全民参与，人人有责”的良好氛围，持续推进我镇市容环境卫生整治，提升人居环境整治水平。

附件：1. 官桥镇各村市容环境卫生整治考评情况表
2. “红榜”、“黑榜”名单

安溪县官桥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3年5月6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县环境卫生考评中心，存档。

安溪县官桥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3年5月6日印发

附件 1

官桥镇各村市容环境卫生整治考评情况表

官桥镇一类村市容环境卫生整治考评情况表

村别	实地考评分（占 90%）				整改分 （占 10%）	综合得分	名次
	市考评	县考评	镇考评	折算分			
新厅村			95	85.50	10	95.50	1
碧二村			94.3	84.87	10	94.87	2
草坂村			92.5	83.25	10	93.25	3
石林村	92.3		90	82.45	10	92.45	4
仙都村			90.5	81.45	10	91.45	5
石岩村			90.3	81.27	10	91.27	6
善坛村			90	81.00	10	91.00	7
岭头村			89.8	80.82	10	90.82	8
山珍村			89.7	80.73	10	90.73	9
芹石村			89.1	80.19	10	90.19	10
燎原村			89	80.10	9.7	89.80	11
洪塘村			88.5	79.65	10	89.65	12
马狮村			89	80.10	9.5	89.60	13
新春村			88	79.20	9.7	88.90	14
益林村		87	86.7	78.22	10	88.22	15
内村村			85	76.50	9.7	86.20	16

官桥镇二类村市容环境卫生整治考评情况表

村别	实地考评分（占 90%）				整改分 （占 10%）	综合得分	名次
	市考评	县考评	镇考评	折算分			
莲美村			93	83.70	10	93.70	1
善益村			92	82.80	10	92.80	2
吾宗村	89.5		92.3	81.31	10	91.31	3
驷岭村			90	81.00	10	91.00	4
恒美村			89.8	80.82	10	90.82	5
仁宅村			89.7	80.73	10	90.73	6
仁峰村			89.5	80.55	10	90.55	7
官郁村			89	80.10	10	90.10	8
碧一村			88.6	79.74	9.7	89.44	9
赤岭村			87	78.30	9.5	87.80	10
上苑村		81	89	75.06	10	85.06	11
官桥村		80	90	74.70	10	84.70	12
莲兜美村		79.5	87	73.58	9.5	83.08	13

备注：（一）考评分数结合市、县考评情况，得出当月各村实地考评得分：①遇市或县与镇重合考评，分数按 7:3 比例进行折算。②遇市、县、镇重合考评，分数按 4:4:2 比例进行折算。

（二）新溪社区（连捷安置房片区）：综合得分 90.70 分（其中实地考评得分 90 分，整改得分 9.7 分）。

附件2

“红榜”、“黑榜”名单

红 榜

类别	排名	村别	备注
一类村	第一名	新厅村	
	第二名	碧二村	
	第三名	草坂村	
二类村	第一名	莲美村	
	第二名	善益村	
	第三名	吾宗村	

黑 榜

类别	排名	村别	备注
一类村	倒一	内村村	
	倒二	益林村	
	倒三	新春村	
二类村	倒一	莲兜美村	
	倒二	官桥村	
	倒三	上苑村	